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2-068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股东袁金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转让股份计划完成及第一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30），因进一步完善管理层持股结构，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袁金钰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定向给深圳市前海方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位成长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方位成长 10 号”）转让合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48%（含本数），即不超过 2,000 万股（含本数），减持期间为自该计划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股东在转让股份期间发生第一大股东变更事项，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方位成长 10 号、施红阳先生、李有云先生、李宇先生、郭海先生、高海明先生和徐佳先生组成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数超过袁金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数，成为第一大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变动达到 1%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于近日收到袁金钰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6 月 6 日，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相关转让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转让股份的情况

1. 股东转让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转让方式	转让期间	转让均价（元/股）	转让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袁金钰	大宗交易	2021年12月9日	34.22	789,000	0.10
		2021年12月17日	34.04	1,645,000	0.20
		2021年12月22日	35.00	1,911,580	0.24
		2021年12月23日	35.00	459,800	0.06
		2021年12月24日	35.70	3,780,000	0.47
		2021年12月28日	35.00	3,823,380	0.47
		2021年12月29日	34.13	439,500	0.05
		2021年12月30日	34.50	2,756,300	0.34
		2022年4月8日	23.00	1,267,000	0.16
		合计	—	—	16,871,560

注：上述持股比例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处理，可能导致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存在尾数不符的情况。

2. 袁金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自2022年3月31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累计减持比例为0.74%。

3. 股东本次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袁金钰	合计持有股份	110,719,080	13.73	79,477,179	9.8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891,570	3.09	8,141,289	1.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85,827,510	10.64	71,335,890	8.85

注1：上述持股比例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处理，可能导致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存在尾数不符的情况。

注 2：袁金钰先生本次减持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定向给方位成长 10 号转让公司股份合计 16,871,560 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向其他方出让合计 14,370,341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袁金钰先生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袁金钰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实际转让情况与此前披露的转让计划一致，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数量。

3、袁金钰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至本公告日，袁金钰先生的本次减持已实施完毕，袁金钰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上述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袁金钰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